

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闵府办发〔2024〕27号

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区长、副区长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莘庄工业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公司，有关单位：

经区政府研究，现将区长、副区长工作分工印发给你们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4年6月24日

区长、副区长工作分工

根据地方组织法有关规定，区政府实行区长负责制，副区长协助区长工作。

陈华文 区长：领导区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政府建设、财政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区府办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联系人大、政协。

汪向阳 常务副区长：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负责城乡建设和管理、交通、规划和自然资源、住房、绿化和市容规划建设、水务、生态环境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抗震、消防、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（闵行部分）开发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建管委、交通委、规划资源局、房管局、绿容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务局、应急局、消防救援支队、征收中心、虹桥商务区应急响应中心、闵资集团、城投公司、闵房集团、南虹桥集团。

协管区府办。

联系海事局、电力公司、自来水公司、燃气公司。

赵 亮 副区长：负责发展和改革（能源、物价、人口发展规划）、政策研究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、统计调查、税务、机关事务、建议提案办理、政务公开、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（闵

行部分) 产业发展等工作。协管财政、审计工作。

分管发改委、国资委、统计局、税务局、机管局、南滨江公司、紫竹高新区、漕河泾科技绿洲。

协管区政府研究室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联系金融单位。

王 凯 副区长：兼区公安分局局长，负责公安、社会稳定、道路交通安全、人口综合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区公安分局（人口办）。

联系法院、检察院、安全分局。

谭瑞琮 副区长：负责工业、商务、外资外贸、粮食和物资储备、科学技术、投资促进、园区开发等工作。

分管经委、科委、科协、商务委（粮食与物资储备局）、投促中心、莘庄工业区、闵粮公司、马桥试验区公司、闵行开发区、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。

联系工商联、海关、邮政局、烟草专卖局、中央企业、市属企业。

杨 辛 副区长：负责农业农村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民政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国防动员、民族和宗教、涉台事务、人民武装、区志、侨务、外事、合作交流、信访稳定等工作。

分管农业农村委（乡村振兴局）、人社局、民政局（社会组织管理局）、退役军人局、国动办、区志办、新闻办、外事

办、合作交流办、信访办。

联系档案局、人武部（部队）、民宗办、台办。

可晓林 副区长：负责司法行政、政府职能转变、政府法制、行政复议与诉讼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、绿化和市容管理、城管执法、数据发展管理、城市数字化转型、信息化、城运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司法局（行政复议局）、市场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城管局、数据局（信息委）、行政服务中心、城运中心。

协管绿容局。

联系气象局、残联。

张 贤 副区长：负责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教育、文化和旅游、体育、妇女儿童等工作。

分管卫健委（中医药管理办）、医保局、教育局、文化旅游局（文物局）、体育局、妇儿委、新虹桥公司。

联系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妇联、红十字会。

区政府领导实行 A、B 角工作互补制度，汪向阳和可晓林同志互为 A、B 角，赵亮和谭瑞琮同志互为 A、B 角，杨辛和张贤同志互为 A、B 角。

附件：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表

附件

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表

区政府领导	工作分工	分管部门	联系部门
陈华文	领导区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政府建设、财政、审计工作。	区府办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。	人大、政协。
汪向阳	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负责城乡建设和管理、交通、规划和自然资源、住房、绿化和市容规划建设、水务、生态环境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抗震、消防、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（闵行部分）开发建设等工作。	建管委、交通委、规划资源局、房管局、绿容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务局、应急局、消防救援支队、征收中心、虹桥商务区应急响应中心、闵资集团、城投公司、闵房集团、南虹桥集团。协管区府办。	海事局、电力公司、自来水公司、燃气公司。
赵亮	负责发展和改革（能源、物价、人口发展规划）、政策研究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、统计调查、税务、机关事务、建议提案办理、政务公开、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（闵行部分）产业发展等工作。协管财政、审计工作。	发改委、国资委、统计局、税务局、机管局、南滨江公司、紫竹高新区、漕河泾科技绿洲。协管区政府研究室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。	金融单位。
王凯	兼区公安分局局长，负责公安、社会稳定、道路交通安全、人口综合管理等工作。	公安分局（人口办）。	法院、检察院、安全分局。
谭瑞琮	负责工业、商务、外资外贸、粮食和物资储备、科学技术、投资促进、园区开发等工作。	经委、科委、科协、商务委（粮食与物资储备局）、投促中心、莘庄工业区、闵粮公司、马桥试验区公司、闵行开发区、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。	工商联、海关、邮政局、烟草专卖局、中央企业、市属企业。
杨辛	负责农业农村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民政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国防动员、民族和宗教、涉台事务、人民武装、区志、侨务、外事、合作交流、信访稳定等工作。	农业农村委（乡村振兴局）、人社局、民政局（社会组织管理局）、退役军人局、国动办、区志办、新闻办、外事办、合作交流办、信访办。	档案局、人武部（部队）、民宗办、台办。
可晓林	负责司法行政、政府职能转变、政府法制、行政复议与诉讼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、绿化和市容管理、城管执法、数据发展管理、城市数字化转型、信息化、城运管理等工作。	司法局（行政复议局）、市场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城管局、数据局（信息委）、行政服务中心、城运中心。协管绿容局。	气象局、残联。
张贤	负责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教育、文化和旅游、体育、妇女儿童等工作。	卫健委（中医药管理办）、医保局、教育局、文化旅游局（文物局）、体育局、妇儿委、新虹桥公司。	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妇联、红十字会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、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、区纪委监委、区法院、
区检察院、各人民团体。

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6月24日印发
